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津贴水平等情况，公司拟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津贴）方案

（一）公司董事薪酬（津贴）

1. 外部非独立董事

未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外部非独立董事津贴，2026年度的津贴标准为15万元/年（税后），按季度发放。

2. 内部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3.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2026 年度的津贴标准为 15 万元/年（税后），按季度发放。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其他说明

1. 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津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外部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按照季度发放。以上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后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津贴）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4. 本方案生效后，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和财务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方案执行情况考核和监督。

5. 本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特此公告。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